明史/卷187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列傳第七十四 韓文 張敷華 楊守隨 許進 雍泰 陳壽 樊瑩 熊繡 潘蕃 胡富 張泰 張鼐 王璟 朱欽 ◄

明史
卷一百八十七
列傳第七十五　何鑑 馬中錫 陸完 洪鍾 陳金 俞諫 周南 馬昊

► 列傳第七十六 劉蕩 呂狲 鄄泂 趙佑 戴銑 陸崑 蔣欽 周璽 湯禮敬 許天錫 徐文溥 張士隆 張文明 范輅 張欽 周廣 石天柱

○何鑒馬中錫陸完洪鐘〈（陳鎬蔣昇）〉陳金俞諫周南〈（孫祿）〉馬昊

何鑒，字世光，浙江新昌人。成化五年進士。授宜興知縣。征拜御史，巡宣府、大同。劾巡撫鄭寧以下數十人不職，按裨將孟璽等罪。還巡太倉。總督太監卒犯法，逮治之，為所構，下錦衣獄。得釋，再按江北。鳳陽皇陵所在，近境取寸木，法皆死，陵軍多倚禁虐民。鑒請以山麓為限，他樵采勿禁，遂著為令。出為河南知府。振累歲饑，條行荒政十事。歷四川左、右布政使。

弘治六年以右副都御史巡撫江南，兼理杭、嘉、湖三府稅糧。蘇、松水災，用便宜發漕米十五萬石振之。與侍郎徐貫疏吳淞、白茆諸渠，泄水入海，水患以除。復巡撫山東，遷刑部侍郎。母憂去。

十八年還朝。時承平久，生齒日繁。孝宗覽天下戶籍數乃視國初反減，咎所司溺職，欲厘正之。敕鑒以故官兼左僉都御史往河南、湖廣、陝西閱實戶口。得戶二十三萬五千有奇，口七十三萬九千有奇，因疏善後十事及軍民利病以聞。會孝宗已崩，武宗悉采納之。

正德二年拜南京兵部尚書參贊機務。鑒前撫江南，嘗按千戶張文冕罪，文冕亡去。至是

構於劉瑾，而瑾亦嗛鑒不與通，遂坐以事連罰米。貧不能償，奏訴獲免。

六年正月，召為刑部尚書。時大盜並起，劉寵、劉宸、楊虎、劉惠、齊彥名、朱諒等亂畿輔；方四、曹甫、藍廷瑞、鄢本恕等躪四川；汪澄二、羅光權、王浩八、王鈺五等擾江西，皆稱王。四方告急無虛日。兵部尚書王敞不能辦賊。帝既命洪鐘、陳金、馬中錫督師分討。其年五月，罷敞，以鑒代之。鑒乃選將練兵，錄民間材武士，令鄉聚悉樹柵浚溝，團結相救。河南、山西兵守黃河，斷太行。京操班軍，留守所在城邑。每漕艘運卒一人屯河濱，護運道，通行旅。文武大吏軼賊，請敕峻責之，而褒縣令能擊賊者。以中錫玩寇，奏遣陸完代還，調邊將從完討賊。賊連為邊軍所破，奔迸四出。會中官谷大用、伏羌伯毛銳率師駐臨清，賊遂謀以十二月朔伺帝省牲南郊，乘間犯駕，先一日趨霸州。鑒立奏聞，夜設備。厥明，帝召問鑒。鑒請早出安人心，遂成禮而還。賊知有備，西掠保定諸州縣以去。河南巡撫鄧璋請濟師，鑒言：「山東賊不及萬，官軍奚啻十倍。緣勢要私人營充頭目，撓律攘功，失將士心。請盡遣若屬還。都指揮以下失事，即軍前行戮。益調邊軍助璋。」帝悉從之。尋以捷書屢聞，加鑒太子少保。

明年正月，賊突霸州，京師戒嚴。鑒令邊兵亟邀賊，賊遁去。賊渠楊虎、朱諒死，其黨分擾山東、河南。鑒以山東賊劉寵、劉宸、齊彥名等，責邊將許泰、郤永、劉暉、李鋐；以河南賊劉惠、趙鏓、刑老虎等，責邊將馮禎、時源、神周、金輔。未幾，毛銳敗績，與大用俱召還。鑒乃請用彭澤，與仇鉞同辦河南賊，而以山東賊專委陸完。五月，河南賊平。七月，山東余賊亦平。陳金、洪鐘亦以次平江西、四川諸賊。帝喜，加鑒太子太保，蔭子錦衣世百戶。鑒乃上言：「群盜蕩平，民罹兵久，乞量免田租，多方振贍。黜貪殘長吏，停不急工役。還民故業，貸以牛種，復其家三年。有訐舊事及怙惡者，並置於理。」帝悉報可。

先是，七月中，鑒以群盜未盡，請留邊將劉暉戍山東，時源戍河南，郤永戍畿輔，李鋐戍淮、揚，各假總兵之職，俟事寧始罷。仇鉞言，邊軍久勞，風土不習，人馬俱病。今賊已漸平，請留三之一討賊，余悉遣還。廷議，二人議俱是，請四將各千人鎮壓，他將許泰、神周、金輔、溫恭輩俱統所部還邊鎮。帝許之，命延綏軍徑還，遼東、宣府，大同軍過闕勞賜。

帝時好弄兵。群小寵幸者言邊軍憨健過京軍遠甚，宜留之京營。帝以為然。至十一月，三鎮軍畢至，遂命留之，以京軍往代。鑒力陳不可，廷臣集議，復極言其害，帝竟不從。自是，邊軍於大內團操，號為「外四家軍」，而江彬進用矣。

八年，宣府送迤北降人脫脫太等至京，命充禦馬監勇士。鑒等上言：「漢、魏徙氐、羌於關中，郭欽、江統皆勸晉武早絕亂階。苻堅處鮮卑於漢南，苻融亦慮其窺測虛實。今使降人出入禁中，假寵逾分，且生慢侮。萬一北寇聞之，潛使黠賊偽降，以為間諜，寧不為將來患哉？」帝不聽。

寧王宸濠謀復護衛，鑒力遏之。都督白玉以失事罷，厚賄豹房諸幸臣求復，鑒執不從。諸幸臣嗾诇事者發鑒家僮取將校金錢，言官遂交章劾鑒，致仕去。閱九年卒，年八十。

馬中錫，字天祿，故城人。父偉，為唐府長史，以直諫忤王，械送京師，而盡縲其家人。中錫以幼免，乃奔訴巡按御史。御史言於王，釋其家。復奉母走京師訴冤，父竟得白，終處州知府。

中錫舉成化十年鄉試第一，明年成進士，授刑科給事中。萬貴妃弟通驕橫，再疏斥之，再被杖。公主侵畿內田，勘還之民。又嘗劾汪直違恣罪。歷陝西督學副使。

弘治五年，召為大理右少卿。南京守備太監蔣琮與兵部郎中婁性、指揮石文通相訐，連數百人，遣官按，不服。中錫偕司禮太監趙忠等往，一訊得實。性除名，琮下獄抵罪。擢右副都御史，巡撫宣府。劾罷貪耄總兵官馬儀，革鎮守以下私役軍士，使隸尺籍。寇嘗犯邊，督軍敗之。引疾歸，中外交薦。

武宗即位，起撫遼東。還屯田於軍，而劾鎮守太監朱秀置官店、擅馬市諸罪。正德元年入歷兵部左右侍郎。劉瑾初得誌，其黨朱瀛冒邊功至數百人。尚書閻仲宇許之，中錫持不可。瑾大恚，中旨改南京工部。明年勒致仕。其冬，逮系詔獄，械送遼東，責償所收腐粟。逾年事竣，斥為民。瑾誅，起撫大同。中錫居官廉，所至革弊任怨，以故有名。

六年三月，賊劉六等起，吏部尚書楊一清建議遣大臣節制諸道兵。乃薦中錫為右都御史提督軍務，與惠安伯張偉統禁兵南征。

劉六名寵，其弟七名宸，文安人也，並驍悍善騎射。先是，有司患盜，召寵、宸及其黨楊虎、齊彥名等協捕，頻有功。會劉瑾家人梁洪征賄於寵等不得，誣為盜。遣寧杲、柳尚義繪形捕之，破其家。寵等乃投大盜張茂。茂家高樓重屋，復壁深窖，素招亡命為逋逃主。宦官張忠與鄰，茂結為兄，夤緣馬永成、谷大用、於經輩得出入豹房，侍帝蹴鞠，

而乘間為盜如故。後數為河間參將袁彪所敗。茂窘，求救於忠。忠置酒私第，招茂、彪東西坐。酒酣，舉觴屬彪字茂曰：「彥實吾弟也，自今毋相厄。」又舉觴屬茂曰：「袁公善爾，爾慎毋犯河間。」彪畏忠，唯唯而已。已，茂為寧杲所擒，寵等相率詣京謀自首。忠與永成為請於帝，且曰：「必獻萬金乃赦。」寵、宸不能辦，逃去。既而瑾誅，有詔許自首。寵等乃出詣官。兵部奏赦之，令捕他盜自效。寵等憚要束，未幾復叛。黨日眾，所至，陷城殺將吏。

中錫等受命出師，敗賊於彰德，既又敗之河間，進左都御史。然賊方熾，諸將率畏懦，莫敢當其鋒，或反與之結。參將桑玉嘗遇賊文安村中。寵、宸窘蹙，跳民家樓上，欲自剄。而玉素受賊賂，故緩之。有頃，彥名持大刀至，殺傷數十人，大呼抵樓下。寵、宸知救至，出，射殺數人。玉大敗。參將宋振禦賊棗強，不發一矢，城遂陷，死者七千人。

當是時，寵、宸等自畿輔犯山東、河南，南下湖廣，抵江西。復自南而北，直窺霸州。楊虎等由河北入山西，復東抵文安，與寵等合，破邑百數，縱橫數千里，所過若無人。中錫雖有時望，不習兵。偉亦紈袴子，見賊強，諸將怯，度不能破賊，乃議招撫。謂盜本良民，由酷吏寧杲與中官貪黷所激，若推誠待之，可毋戰降也。遂下令：賊所在勿捕，過勿邀擊，饑渴則食飲之，降者待以不死。賊聞，欲就撫，相戒毋焚掠。猶豫未定。而朝廷以京軍弱，議發邊兵。中錫欲戰，則兵未集，欲撫，則賊時向背，終不得要領。既建議主撫，不能變。會寵等聞邊兵且至，退屯德州桑園。中錫肩輿入其營，與酒食，開誠慰諭之。眾拜且泣，送馬為壽。寵慷慨請降，宸乃仰天咨嗟曰：「騎虎不得下。今奄臣柄國，人所知也。馬都堂能自主乎？」遂罷會。而是時方詔懸賞格購賊。寵等偵知之，益疑懼，徑去，焚掠如故。獨至故城，戒毋犯馬都堂家。由是，中錫謗大起，謂其以家故縱賊。言官交劾之，下詔切責。中錫猶堅持其說以請。兵部尚書何鑒謂「賊誠解甲則貰死，即不然，毋為所誑」。既而寵等終不降，乃遣侍郎陸完督師，而召中錫、偉還。

初，中錫受命討賊，大學士楊廷和謂楊一清曰：「彼文士耳，不足任也。」竟無功，與偉同下獄論死。中錫死獄中，偉革爵。十一年，巡按御史盧雍追訟中錫冤，謂：「賊實聽撫，僉事許承芳忌之，潛請益兵，疑賊心。及賊再受約，方至軍門，而檻車已就道矣。」朝廷乃復中錫官，賜祭，予蔭。

陸完，字全卿，長洲人。為諸生。中官王敬至蘇，以事庭曳諸生。諸生競起擊之，完不與。惡完者中之，敬遂首列完名上聞。巡撫王恕極論敬罪，完乃得免。舉成化二十三年進士。謁選，恕方為吏部，曰：「是嘗擊奄人者，當為御史。」入臺，果有聲。

正德初，歷江西按察使。寧王宸濠雅重之，時召預曲宴，以金罌為贈。三年冬，擢右僉都御史，巡撫宣府。劉瑾惡完赴闕後期，命以試職視事。明年夏，復改南院，督江防軍。完以都御史試職非故事，懼甚，賄瑾，召為左僉都御史。五年春，拜兵部侍郎。瑾敗，言者劾其黨附，帝不問。

明年，霸州賊劉六、劉七等起，奉楊虎為首。惠安伯張偉、右都御史馬中錫師出無功，逮系論死。八月，詔完兼右僉都御史提督軍務，統京營、宣府、延綏軍討之。行及涿州，忽傳賊且逼京師，命還軍入衛。會副總兵許泰、遊擊郤永等敗楊虎等於霸州，賊南走，京師始解嚴。指揮賀勇等再敗賊信安，副總兵馮楨復大敗之阜城，分兵追擊。賊東圍滄州。會劉六、七中流矢，乃解而南，陷山東縣二十。楊虎兵亦北殘威縣、新河。於是完頻請濟師。益發遼東、山西諸鎮兵逐賊。賊益南，圍濟寧，焚運舟，轉寇曹州。楨、泰、永擊斬二千餘人，獲其魁朱諒。錄功，進完右都御史，諸將皆增秩。中官谷大用、張忠意賊旦暮平，乃自請督師。詔以大用總督軍務，伏羌伯毛銳充總兵官，忠監神槍，統京軍五千人，會完討賊。

時劉六等縱橫沂、莒間，而楊虎陷宿遷，執淮安知府劉祥、靈璧知縣陳伯安，連陷虹、永城、虞城、夏邑及歸德州。邊兵追及，賊退至小黃河渡口。百戶夏時設伏蹙之，虎溺死。余賊奔河南，推劉惠為首，大敗副總兵白玉軍，攻陷沈丘，殺都指揮王保，執都指揮潘翀，北陷鹿邑。有陳翰者，與寧龍謀奉惠為奉天征討大元帥，趙鏓副之。翰自為侍謀軍國重務元帥府長史，與龍立東西二廠治事。分其軍為二十八營，以應列宿，營各置都督，聚眾至十三萬。欲牽制官軍，於是惠、鏓擾河南，劉六及齊彥名等擾山東，黨分為二。已而六復轉而北，永敗之濉縣。還趨霸州，帝將出郊省牲，聞之懼，急召完赴援，完擊破之文安。賊南至湯陰，完又督諸將追敗之，先後俘斬千人。

當是時，六等眾號數萬，然多脅從，精銳不過千餘人。自兵部下首功令，官軍追賊，賊輒驅良民前行，急則棄所掠逸去。官軍所殺皆良民，以故捷書屢奏，而賊勢不衰。

明年正月，六等復突霸州，京師戒嚴。詔完及大用、銳還禦近畿，賊乃西掠博野，攻蠡縣、臨城。大用、銳與遇於長垣，大敗。廷議召二人還，別命都御史彭澤同鹹寧伯仇鉞辦河南賊，以畿輔、山東賊委完。完遣永追敗劉六於宋家莊。賊南犯滕縣，副總兵劉暉大敗之，賊遂奔登、萊海套。完師次平度，檄永、玉與遊擊溫恭三道進攻，命副總兵張俊、李鋐及泰、暉分軍邀其奔逸。賊走，連戰皆大敗之，賊乃變服易馬而遁，先後擒斬

二千六百餘人。賊止三百人北走，沿途招聚，勢復張。剽香河、寶坻、玉田，轉攻武清。遊擊王杲敗沒，巡撫寧杲兵亦敗，畿輔復震動。而賊轉南至冠縣，暉襲敗之，指揮張勛又敗之平原。賊南奔邳州，渡河抵固始。會河南賊已平，劉六等勢益衰，遂走湖廣。奪舟到夏口，遇都御史馬炳然，殺之。復登陸，焚漢口，為指揮滿弼等追及，劉六中流矢，與子仲淮赴水死。

劉七、齊彥名率五百人舟行，自黃州順流抵鎮江。南京告急，完疾趨而南。帝命彭澤、仇鉞會完軍進剿。大兵盡集江南、北，賊猶乘潮上下肆掠。操江武靖伯趙弘澤、都御史陳世良遇之，敗績，死者無算。七月，賊治舟孟瀆。完等至鎮江，留鉞防守，令恭以騎駐江北，暉、永以舟趨江陰，完率都指揮孫文、傅鎧趨福山港。賊懼，抵通州。颶風大作，棄舟走保狼山。完命同知羅瑋夜導軍登山南蹙之。彥名中槍死，七中矢亦赴水死，余賊盡平。還朝，進完太子少保左都御史，蔭子錦衣世百戶。明年代何鑒為兵部尚書。

完有才智，急功名，善交權勢。劉暉、許泰、江彬皆其部將，後並寵幸用事，完遂行其力。

時宸濠已萌異志。聞完為兵部，致書盛陳舊好，欲復護衛及屯田。完答書，令以祖制為詞。宸濠遂遣人輦金帛巨萬，寓所善教坊臧賢家，遍遺用事貴人，屬錢寧為內主。比奏下，完遂為復請，而以屯田屬戶部，請付廷議。內閣擬旨上，並予之。舉朝嘩然。六科給事中高涘、十三道御史汪賜等力爭，章並下部，久不覆。南京給事中徐文溥繼言之，完乃請納諫官言，帝竟不許。十年改吏部尚書。

宸濠反，就執。中官張永至南昌，搜其籍，得完平日交通事，上之。帝大怒。還至通州，執完。收其母妻子女，封識其家。比還京，反縛之竿，揭姓名於首，雜俘囚中，列凱旋前部以入，將置極刑。值武宗崩，世宗立，法司復奏完交外藩而遺金不卻，處護衛而執奏不堅，當斬。完復乞哀，下廷臣覆讞。以平賊功，在八議之列，遂得減死，戍福建靖海衛。母年九十餘，竟死獄中。

初，完嘗夢至一山曰「大武」。及抵戍所，有山如其名，嘆曰：「吾戍已久定，何所逃乎！」竟卒於戍所。

洪鐘，字宣之，錢塘人。成化十一年進士。為刑部主事，遷郎中，奉命安輯江西、福建流民。還言福建武平、上杭、清流、永定，江西安遠、龍南，廣東程鄉皆流移錯雜，習

鬥爭，易亂，宜及平時令有司立鄉社學，教之《詩》《書》禮讓。

弘治初，再遷四川按察使。馬湖土知府安鰲恣淫虐，土人怨之刺骨，有司利其金置不問，遷延二十年。僉事曲銳請巡按御史張鸞按治，鐘贊決，捕鰲送京師，置極刑。安氏自唐以來世有馬湖，至是改流官，一方始靖。歷江西、福建左、右布政使。

十一年擢右副都御史，巡撫順天。整飭薊州邊備，建議增築塞垣。自山海關西北至密雲古北口、黃花鎮直抵居庸，延亙千餘里，繕復城堡二百七十所，悉城緣邊諸縣，因奏減防秋兵六千人，歲省挽輸犒賚費數萬計。所部潮河川去京師二百里，居兩山間，廣百餘丈，水漲成巨浸，水退則坦然平陸，寇得長驅直入。鐘言：「關以東三里許，其山外高內庳，約余二丈，可鑿為兩渠，分殺水勢，而於口外斜築石堰以束水。置關堰內，守以百人，使寇不得馳突，可免京師北顧憂，且得屯種河堧地。」兵部尚書馬文升等請從之。比興工，鑿山，山石崩，壓死者數百人。御史弋福、給事中馬予聰等劾鐘。巡撫張烜等請罷役，不聽。未幾，工成，侍郎張達偕司禮中官往視。還言石洞僅泄小水，地近邊垣多沙石，不利耕種。給事中屈伸等劾鐘欺妄三罪，諸言官及兵部皆請逮鐘。帝以鐘為國繕邊，不當罪，停俸三月。

正德元年，由巡撫貴州召督漕運兼巡撫江北。明年就進右都御史。蘇、松、浙江運舟由下港口及孟瀆河溯大江以達瓜洲，遠涉二百八十餘里，往往遭風濤。鐘言：「孟瀆對江有夾河，可抵白塔河口。舊置四閘，徑四十里。至宜陵鎮再折而北，即抵揚州運河。開浚為便。」從之。改掌南京都察院，就遷刑部尚書。四年冬，加太子少保兼左都御史，掌院事。

五年春，湖廣歲饑盜起。命鐘以本官總制軍務，陝西、河南、四川亦隸焉。沔陽賊楊清、丘仁等僭稱天王、將軍，出沒洞庭間。圍岳州，陷臨湘，官軍屢失利。鐘及總兵官毛倫檄都指揮潘勛、柴奎，布政使陳鎬，副使蔣昇擊破之於麻穰灘，擒斬七百四十餘人，賊遂平。初，鐘掌院事，劉瑾方熾。及瑾誅，言官劾鐘徇瑾撻御史。朝議以鐘討賊，置不問。

時保寧賊藍廷瑞自稱順天王，鄢本恕自稱「刮地王」，其黨廖惠稱「掃地王」，眾十萬餘，置四十八總管，延蔓陝西、湖廣之境。廷瑞與惠謀據保寧，本恕謀據漢中，取鄖陽，由荊、襄東下。巡撫林俊方議遏通江，而惠已至，攻陷其城，殺參議黃瓚，僉事錢朝鳳等遁去。適官軍自他郡還，賊疑援兵至，亦遁。俊益發羅、回及石矽士兵助朝鳳進剿，

參議公勉仁亦會。龍灘河漲，賊半渡，羅、回奮擊之，擒斬八百餘人，墜崖溺水甚眾。俊復遣知府張敏、何珊等追之，獲惠，余眾奔陝西西鄉。鐘乃下令招撫，歸者萬餘人。既而賊收散亡，陷營山，殺僉事王源，縱掠蓬、劍二州。

鐘赴四川，與俊議多不合，軍機牽制，賊益熾。已，乃檄陝西、湖廣、河南兵分道進，湖廣兵先追及於陝西石泉。廷瑞走漢中，都指揮金冕圍之。陝西巡撫藍章方駐漢中，廷瑞遣其黨何虎詣章，乞還川就撫。章以廷瑞本川賊，恐急之必致死，陝且受患，遂令冕護之出境。廷瑞既入川，求降，鐘等令至東鄉聽撫。賊意在緩師，遷延累月，依山結營，要求營山縣或臨江市屯其眾，遣官為質。鐘令漢中通判羅賢入其營。本恕來謁，約既定，會官軍有殺其樵采者，賊復疑懼，遂殺賢，剽如故。官軍為七壘守之，賊不得逸，其黨漸潰。廷瑞以所掠女子詐為己女，結婚於永順土舍彭世麟，冀得間逸去。世麟密白鐘，鐘授方略使圖之。及期，廷瑞、本恕暨其黨王金珠等二十八人鹹來會。伏發悉就擒，惟廖麻子得脫。其眾聞變，驚潰渡河。鐘遣兵追擊，俘斬七百餘人，以功進太子太保。

未幾，廖麻子及其黨曹甫掠營山、蓬州。七年，總兵官楊宏，副使張敏、馬昊、何珊等合擊之。賊勢蹙，鐘乃議招撫。敏以單騎詣甫營，甫聽命，遂赴軍門受約束，歸散其黨。而麻子忿甫背己，殺之，並其眾，轉掠川東。官軍不敢擊，潛躡賊後，鹵良民為功，土兵虐尤甚。時有謠曰：「賊如梳，軍如篦，土兵如剃。」巡按御史王綸、紀功御史汪景芳劾鐘縱兵不戢。綸復奏鐘樂飲縱遊，致賊自合州渡江陷州縣。詔召鐘還，以彭澤代，鐘遂乞歸。嘉靖三年卒，謚襄惠。

陳鎬，會稽人。成化二十三年進士。既平賊，就遷右副都御史，巡撫湖廣。蔣昇，祁陽人，鎬同年進士。

陳金，字汝礪，應城人，徙武昌。祖坦，夔州知府。父琳，廣西僉事。金舉成化八年進士，除婺源知縣，擢南京御史。

弘治初，出按浙江，還因災異劾文武大僚十九人，侍郎丁永中、南京大理卿吳道宏、南寧伯毛文等多罷去。尋遷山西副使，歷雲南左布政使，討平竹子箐叛苗。

十三年，就拜右副都御史，巡撫其地。孟養酋思祿與孟密酋思揲構兵積年。金奉詔發緬甸、幹崖、隴川、南甸諸部兵，聚糧十二萬，為征討計，而遣參議郭緒往撫之。思祿懼，遂罷兵修貢，金以功賚銀幣。貴州兵敗賊婦米魯，米魯退攻平夷衛及大河、扼勒諸堡。

金發兵連破之，增俸一等，召為南京戶部右侍郎。

正德改元，給事中周璽等劾不職大臣，金與焉。詔不問。金以母老乞歸，不允。尋以右都御史總督兩廣軍務。時內臣韋霦等建議，請輸兩廣各司所貯銀於京師。金疏不可，詔留二十餘萬。馬平、洛容僮猖獗，金偕總兵官毛鋭發兵十三萬征之，俘斬七千餘人，進左都御史。斷藤峽苗時出剽。金念苗嗜魚鹽，可以利縻也，乃立約束，令民與苗市，改峽曰永通。苗性貪而黠，初陽受約，既乃不予直，殺掠益甚。潯州人為語曰：「永通不通，來葬江中，誰其作者？噫，陳公！」蓋咎金失計也。

三年十月，遷南京戶部尚書。明年冬，召為左都御史，未聞命，以母喪歸。六年二月，江西盜起。詔起金故官，總制軍務。南畿、浙江、福建、廣東、湖廣文武將吏俱隸焉。許便宜從事，都指揮以下不用命者專刑戮。當是時，撫州則東鄉賊王鈺五、徐仰三、傅傑一、揭端三等；南昌則姚源賊汪澄二、王浩八、殷勇十、洪瑞七等；瑞州則華林賊羅光權、陳福一等；而贛州大帽山賊何積欽等又起。官軍累年不能克。金以屬郡兵不足用，奏調廣西狼土兵。明年二月先進兵東鄉，遣參議徐蕃等分屯要害，而令副總兵張勇，土官岑璁、岑猛各統官兵、目兵擊賊熟塘。進戰南贛，追敗之赤岸蔭嶺。擒仰三，馘鈺五等，克柵二百六十五，斬首萬一千六百餘級，俘七百五十餘人。五月移師姚源，令參政董樸、吳廷舉等分營余幹、安仁、貴溪、鄱陽、樂平遏賊，而親統大軍搗其巢，勇十重創死。會張勇以目兵至，毒弩射殺瑞七、成七等，俘斬共五千餘人。七月乘勝斬光權。華林賊盡平。又督副使王秩等擊大帽山賊，獲積欽，俘斬千七百餘人。半歲間，剿賊幾盡。遂即東鄉立縣，並立萬年縣，招降人居之。前後每奏捷，輒賜璽書嘉勞，賚銀幣。加太子少保，蔭子錦衣世百戶。

金累破劇賊，然所用目兵貪殘嗜殺，剽掠甚於賊，有巨族數百口闔門罹害者。所獲婦女率指為賊屬，載數千艘去。民間謠曰：「土賊猶可，土兵殺我。」金亦知民患之，方倚其力，不為禁。又不能持廉，軍資頗私入。功雖多，士民皆深怨焉。

東鄉之役，璁兵縱弩射，趫捷若飛，賊大窘。鑾兵要賞千金，金靳不予，乃縱賊使逸。桀黠者多不死，尚數千人。金急欲成功，遂下令招撫。其破姚源賊也，金喜，謂功在旦夕，與將吏置酒高會。賊覘諸要害無守者，乃悉所有賂目兵，乘暮遁去。時賊絕糧已三日，自分必死，沿途棄稚弱，散婦女。及抵貴溪，始得一飽食，遂轉掠衢、徽間。金知失策，亦下令招降。賊首王浩八等故偽降以緩官兵，攻剽如故，卒不能盡賊。紀功給事中黎奭及兩京言官交章劾金。乃召金還，以俞諫代。金遂請終喪去。

十年再起，督兩廣軍務。府江賊王公珣等為亂，金集諸道兵偕總兵官郭勛等分六路討之，斬公珣，大有所俘獲。加少保太子太保，蔭子如初。復以饒平捷，詔子先受蔭者進一秩。金承召還朝，道得疾歸，詔強起之。十四年冬入掌都察院事。世宗立，請老，命乘傳還。久之，卒。

俞諫，字良佐，桐廬人。父蕙，舉進士，官御史，按江西，治外戚王氏、萬氏宗族恣橫罪。坐事，謫澧州判官。大築陂堰，溉田可萬頃。累遷鄖陽知府。

諫舉弘治三年進士，授長清知縣，擢南京御史。遷河南僉事，擒嵩賊呂梅。歷江西參議，平大帽山賊。遷廣東副使，中道召為大理少卿。

正德六年擢右僉都御史，治水蘇、杭諸府，修治圩塘，民享其利。尋進右副都御史，提督操江。八年春，姚源降賊王浩八叛，詔以諫代陳金督江西、浙江、福建諸軍討之。時浩八眾萬餘，屯浙江開化，為同知伍文定等所敗，遁還江西德興，以所執都指揮白弘、江洪為質，求撫於按察使王秩。秩受之，為傳送姚源。浩八奔據貴溪裴源山，余眾復集，連營十里。諫令秩與副使胡世寧、參政吳廷舉列屯要害，斷其歸路，而躬與都督李鋐乘夜冒雨潛進。大破之，俘斬數千人，遂擒浩八。其黨潰走玉山。諫與南贛巡撫周南、江西巡撫任漢復擊斬七百餘人。余賊奔姚源，諫督廷舉等進剿，逼擒之。

諫懲金失，一意用兵，而任漢懦。先為布政使，嘗贊金主撫。雖亟上首功，追賊緩，余當復起。先是，東鄉賊為金所敗乞降，隸世寧，號新兵，而剽掠如故。既懼罪復叛，遣參將桂勇等討擒之。萬年雖立縣，賊尚眾，吏胥多賊黨，官府動息必知之。副使李情治峻急，眾欲叛，畏鋐在余幹不敢發。會鋐卒，王垂七、胡念二等遂作亂。殺情及饒州通判陳達、秦碧，指揮邢世臣等，焚廨舍。諫發兵擒之，亂乃定。言官劾諫及漢、南。兵部請召漢還，命諫兼領巡撫。明年擊臨川賊，斬其魁，而遣參將李隆擊新淦賊。賊踞萬山中，僭稱王且八年。隆等深入，悉就擒，俘斬千七百餘人。錄功，進諫右都御史，巡撫如故。劇賊徐九齡者，初嘯聚建昌、醴源。已，出沒江、湖間，積三十年。黃州、德安、九江、安慶、池州、太平鹹被其害。諫討斬之，群盜悉平。寧王宸濠諷御史張鰲山劾諫，十一年召還，遂乞致仕。

嘉靖改元，用薦起故官，總督漕運。青州礦盜王堂等起顏神鎮，流劫東昌、兗州、濟南。都指揮楊紀及指揮楊浩等擊之，浩死，紀僅免。詔責山東將吏，於是諸臣分道逐賊，賊

不復屯聚，流劫金鄉、魚臺間。突曹州，欲渡河不得，復掠考城並河西岸，至東明、長垣。河南及保定守臣鹹告急。賊黨王友賢等轉掠祥符、封丘，南抵徐州。廷議以諸道巡撫權位相埒，乃命諫與都督魯綱並提督兩畿、山東、河南軍務，以便宜節制諸道兵討之。賊復流至考城。官軍方欲擊，而河南降賊張進引三百騎馳至。中都留守顏愷與俱前，方戰，進忽三麾其旗先卻。賊乘之，官軍大潰，將士死者八百餘人。諫等連營進，賊始滅。其秋，召掌都察院事。逾年卒官，贈太子太保，謚莊襄。

周南，字文化，縉雲人。成化十四年進士。除六合知縣，擢御史，出按畿輔。弘治初，再按廣東，劾總兵官柳景。歷江西右布政使，擢右副都御史，巡撫大同。

武宗初立，寇入宣府，參將陳雄等邀擊，敗之。錄功，增南俸一秩，母喪歸。正德三年，劉瑾擅政，以大同倉粟有浥爛者，逮南及督糧郎中孫祿下詔獄，械送大同，責倍輸。會赦，大同總兵官葉椿等為請，免其倍數。輸畢，釋為民。瑾誅，以故官撫宣府不就，引病歸。明年起督南、贛軍務。南贛巡撫之設，自南始。

汀州大帽山賊張時旺、黃鏞、劉隆、李四仔等聚眾稱王，攻剽城邑，延及江西、廣東之境，數年不靖，官軍討之輒敗。推官莫仲昭、知縣蔣璣、指揮楊澤等被執，賊勢愈熾。南集諸道兵擊之龍牙，擒時旺。義民林富別擊斬鏞於鐵坑。其他諸寨為指揮孫堂等所破。而副使楊璋、僉事淩相等亦擊隆、四仔，擒之。先後斬獲五千人，仲昭等得逸還。捷聞，賜敕獎勞。南乃移師會總督陳金，共平姚源諸賊，境內遂寧。九年春，進右都御史，總督兩廣軍務。逾年乞歸，卒。贈太子少保。

孫祿，棲霞人。弘治九年進士。由戶部主事歷郎中。瑾敗，起故官，累遷至應天府尹。

馬昊，本姓鄒，字宗大，寧夏人。弘治十二年進士。由行人選御史。正德初，遷山東僉事，坐累謫真定推官。境內數有盜，昊教吏士習射，廣設方略，盜發輒獲。再坐累謫判開州。真定吏民伏闕請留，乃免。

遷四川僉事。昊長身驍捷，善騎射，知兵。巨寇方四、曹甫等方熾，洪鐘討之久無功。昊至，閱所部，笑曰：「將不知兵，其何以戰？」於是擇健卒千人分數隊，隊立長，教之。會甫將襲江津，昊從巡撫林俊剿賊，大敗之，俘斬及焚死者二千餘人。明年，方四陷江津，破綦江，薄重慶。昊夜出百騎，舉火擊賊，賊驚潰。乘之，斬獲多，遂合羅、回土兵博賊。賊陳左而伏兵其右，昊以正兵當左，身率百騎搗其伏。伏潰，趨左，左亦

潰，四奔婺川，與甫相攻，眾遂散。四變姓名走，為他將所獲。昊再被獎，進副使，與總兵官楊宏擊敗甫。

甫降，而其黨廖麻子並其眾，連陷銅梁、榮昌。坐奪冠帶。時洪鐘已召還，巡撫高崇熙恇怯，復主撫。麻子等陽受約，崇熙遽罷諸軍，令副使張敏徙開縣臨江市民，空其地處之，許給復三年，為請於朝。昊力爭，謂臨江市蜀襟喉，上達重、敘，下連湖、湘，地土饒衍，奈何棄以資賊，自遺患。崇熙不從，昊乃益治兵觀變。其明年，賊果執敏叛。詔逮崇熙，而擢昊右僉都御史代之。賊圍中江，將趨成都。昊以五千騎與總督彭澤敗之。遊擊閻勛追斬麻子劍州，余眾走，推其黨喻思俸為主。總兵官陳珣追至富村，賊偽降。因北渡江，襲殺都指揮姚震，轉入巴山故巢。尋出走大安鎮，珣不敢前。而陝西兵與賊戰潰，賊遂越寧羌犯略陽。珣軍鼓噪，賊夜走，度廣元，為官軍所遏，還趨通、巴招余黨。諸將率稱病不擊賊，詔逮珣，且讓昊。昊乃與彭澤督諸軍獲思俸西鄉山中，復與澤平內江賊駱松祥，群盜悉靖。錄功，進副都御史。

十年，亦不剌寇松藩，番人磨讓六少等乘機亂，為之向導，西土大震。昊招土番為間，發兵掩擊之。千戶張倫等夜率熟番攻破賊，獲磨讓六少，亦不剌遁去。昊以松潘地險阻，番人往往邀劫饋運，乃督參將張傑等修築墻柵，自三舍堡至風洞關，凡五十里。賜敕褒之。

烏蒙、芒部二府壤接筠連、珙縣，圍亙千里，山箐深阻。諸蠻僰人子、羿子、仲家子、苗子、倮、佫等雜居其中。有僰人子普法惡者，通漢語，曉符錄。妄言彌勒出世，自稱蠻王，煽諸夷作亂。流民謝文禮、謝文義應之。都指揮杜琮戰敗，文義奪其胄。十二年，昊督指揮曹昱進討，法惡敗，走保青山寨。昊分據水口，絕其汲道，闕南方圍待之。賊乏水渴，突南圍，官軍遮擊。法惡中流矢死，諸蠻大奔。以功，再進右都御史，蔭子錦衣世百戶。

昊有才氣，能應變，揮霍自喜，所向輒有功。然官川中久，狎其俗，銳意立功名，卒以是敗。先是，亦不剌既遁，昊移兵攻小東路番寨未下，茂州群蠻懼見侵，遂糾生苗圍城堡。參將芮錫等討之，兵敗，指揮龐昇等皆死。又嘗遣副總兵張傑、副使吳澧擊松潘南北二路番，不利，亡軍士三千餘人，匿不以聞。僰蠻平，不置戍守，遽班師。請改高縣為州，設長吏，增高、珙、筠連田租千八百石，令指揮魏武度田奪降人業給之軍民。而珙縣知縣步梁窺昊意，誘殺降人阿尚。杜琮以亡胄故，怨文義，潛使人購其頭。於是文義乘群蠻怨，噬之，遂大訌。攻高、慶符二縣，破其城。琮率兵禦之，又敗，死傷七百

人。自黎雅以西，天全六番皆相繼亂。南京給事中孫懋暨巡按御史盧雍、黎龍先後劾昊。十四年遂遣官逮昊。行至河南，疏稱疾篤，留於家。世宗即位，始就逮，尋削籍歸。楊一清、胡世寧薦之，為桂萼所駁而止。久之，卒。

贊曰：何鑒綰中樞，能任諸將滅賊，蓋其時楊廷和在政府，閣部同心，故克奏效雲爾。馬中錫雅負時望，而軍旅非其所長，適用取敗。然觀劉宸阻降之言，亦可以觀朝事矣。陸完交結之罪浮於首功，得從八議，有佚罰焉。洪鐘、陳金威略甚著，而土兵之謠，聞之心惻，斯又統戎旆者所當留意也。

此清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屬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